

深圳市社会科学院 内控管理系统建设项目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

(一) 项目名称

深圳市社会科学院内控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二) 项目概算

本项目总概算为 300,000.00 元。

(三) 采购单位

深圳市社会科学院。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一) 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二) 供应商具有软件开发资质

(三) 供应商近三年内无违法记录。投标人必须承诺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四)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报价低于市场平均水平的需在报价文件中说明原因，如发现内容不完整、出现明显与本项目无关的内容，或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无合理理由的，将作为废

标处理。

三、项目内容

(一) 项目背景

2012年财政部印发《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后又陆续印发了《指导意见》，布置开展了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目标是到2020年基本建成权责一致、制衡有效、运行顺畅、执行有力、管理科学的内部控制体系。

内部控制是业务运作及经济运行过程中的动态制衡监督机制，明确责任人在经济活动应当承担的职责。要实现单位经济活动有效管控和全过程管理，需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按照内部控制规范要求，将各经济活动有机衔接起来，通过 workflow 管理，运用信息系统建设将预算管理、指标管理、报账管理、采购管理、合同管理等高度集成，实现预算单位财务与业务的一体化管控，形成有效的风险防控机制。

目前，我院已建设部署财务核算系统和资产管理系统，为保证系统的协调性、一致性、数据连续性，本次拟采购的内控管理系统报账管理模块须与现有财务核算系统衔接，实现自动生成凭证。

(二) 系统功能需求

序号	系统模块	模块功能	功能描述
一	预算项目库管理	(一) 预算项目库管理	支持预算项目统一管理，便于用户通过此模块查看预算项目信息。
		(二) 项目申报	1. 支持项目支出申报、项目审核等业务操作； 2. 支持预算项目增加、删除、修改、查询等功能，

			并支持导出功能。
		(三) 预算管理	支持项目编审功能,支持单位内部分科室或部门编制预算,预算控制数下达。
		(四) 报表查询	具有预算执行情况表,清晰反映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二	指标管理	(一) 预算指标新增	预算指标除了从预算项目分解下达使用,也可以手动新增指标,并支持指标的导入。
		(二) 指标调剂	预算执行过程中支持对指标进行调剂,如调增、调减。
		(三) 指标下达	预算指标接收、录入、导入系统后,指标不可直接使用,需要根据各单位申请情况进行下达,下达后才可正常使用。
		(四) 预算指标控制	支持对下达至各部门的预算指标进行金额控制,避免预算指标差额支出。
三	报账管理	(一) 事前申请	事前申请提供相关要素填报,支持选择经费指标。事前申请对所用指标额度进行占用,保证在事前环节就实现了对预算指标额度的精准严格控制,杜绝无预算超预算支出执行。
		(二) 报销申请	1.填写支出审批单据时,系统提供对应的支出审批单据,包含差旅支出、会议支出、培训支出以及通用经费支出审批单据等。同时,系统支持固化支出标准,结合深圳市财政局对会议、培训、差旅相关标准要求进行严格控制,超标准不允许支出; 2.报销单据支持电子发票上传及识别,避免电子发票重复使用; 3.单据支持二维码的生成、附件在线预览等功能。
		(三) 单据审核	审批单据提交自动识别下一环节及审批人员,支持自定义可视化审批流程。
		(四) 与现有财务核算系统衔接	与现有财务核算系统衔接,自动生成凭证。
四	采购管理	(一) 采购需求申请/审批	提供业务部门线上填报采购需求申请,财务部门、采购部门、分管领导等人员线上审核审批采购需求申请。采购需求申请填写内容包括采购说明、供应商要求,采购部门审核包括采购组织形式、采购方式、采购代理机构、评标方式等采购实施意见,同

			时支持跨采购目录采购，以及多预算指标列支，采购需求申请审批完成后可打印相关审批表。
		(二) 采购过程登记	提供在采购实施过程中实时登记招标文件、预选供应商及审核、供应商报价登记的功能。
		(三) 采购结果登记	提供在采购实施结束后登记中标/成交供应商信息，涉及供应商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等信息，实现对各类采购申请的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统一管理。
		(四) 采购验收管理	提供对采购项目交付成果的验收登记，用于线上填写采购验收情况、关联采购合同及对验收结果的审核处理，实现采购验收过程的信息化管理。
		(五) 招标代理机构维护	支持对采购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维护，包括新增、删除、修改等操作。
五	合同管理	(一) 合同录入/审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合同新增功能，合同关联事前审批，支持合同编号自动生成。 2. 支持合同模板上传、下载。 3. 支持关联采购信息（如采购编码、采购名称、中标金额、关联指标、合约方等信息）并自动生成采购合同， 4. 支持合同的线上申请、审批及合同打印功能。 5. 合同申请支持申请人、合同金额、合同起止日期、付款条约、质保金、甲乙双方等关键信息。
		(二) 合同备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通过审批的合同进行备案处理。 2. 未备案的合同，提醒经办人及时备案。 3. 未备案的合同，无法发起合同支付申请。
		(三) 合同台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同台账支持对合同快速检索功能，如分类检索、日期检索、供应商检索、合同金额范围检索等。 2. 支持全面合同信息查看，包含合同状态、付款信息、合同图示进度信息、合同执行情况、合同状态等。 3. 支持合同冻结/启动功能。
六	资产系统	(一) 资产录入	固定资产录入信息包括资产名称、所属国标分类名称、资产编码、资产原值、取得日期等。具有按国标分类的导入模板及导入数据检查功能。
		(二) 资产	1. 资产领用：支持按资产状态查找并领用，并修改

		使用	<p>资产状态。支持领用审核。支持打印领用单及自定义格式。</p> <p>2. 资产退回：支持按领用单退回资产并修改资产状态。支持资产退回审核。支持在领用单中直接归还，并自动变更资产信息。</p> <p>3. 出租申请：支持资产出租登记及申请的功能操作，并支持出租审核。支持流程直观查看，实时了解审批进度；支持打印出租出借单据；支持自定义打印格式。</p> <p>4. 出借申请：支持资产出借登记及申请的功能操作，并支持出借审核。支持流程直观查看，实时了解审批进度；支持打印出租出借单据；支持自定义打印格式。</p> <p>5. 资产信息变更：支持对单个资产的多个属性进行变更；支持批量资产单一属性的批量变更。关键数据的变更，支持按流程的形式进行审批操作。</p>
		(三) 资产处置	具有无偿转让（调拨、划转、捐赠等）、有偿转让（出售、出让、转让等）、置换、报废、报损等方式。
		(四) 资产查询报表	固定资产汇总表、固定资产明细表、已处置单位明细表、资产增减变化明细表。
七	系统管理	(一) 组织机构维护	支持组织机构维护，用于配置本系统的组织机构，支持组织结构新增、修改、删除等业务操作。
		(二) 用户账套授权	支持针对用户对账套进行授权管理，支持批量授权处理。
		(三) 用户设置	用户管理，用于配置本系统的操作用户及其所属角色（操作权限和范围）。
		(四) 操作日志	支持系统操作留痕处理，包括操作人、操作时间、日志内容、日志类型等进行全面监控。
八	系统内部数据衔接	系统内部数据衔接	系统内部各模块之间的数据应联通共享，避免系统使用人员重复录入数据。系统内部数据联通模块涵盖预算--指标、预算--采购、采购--合同、采购--指标、报账--指标、报账--合同。

(三) 系统性能要求

1. 数据精确度要求

(1) 一般日期栏目精确到年月日，yyyy-MM-dd 或者 yyyy/MM/dd，操作记录类日期字段记录到年月日和时分秒，yyyy-MM-ddhh:mm:ss;

(2) 系统中涉及的费用、拨款及相关金额栏目，采用 2 位有效小数位。

2. 适应性要求

要求系统能在允许的操作系统中，能与其它应用软件独立运行，与一般软件没有冲突情况和不兼容的情况。

(四) 信息和网络安全要求

中标人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信息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并符合或者达到深圳市委市政府要求的电子政务网站的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标准。

(五) 项目商务需求

1. 服务期限

中标方需在 2021 年 6 月底完成系统开发部署上线并通过初验，试运行 1 个月完成终验，终验通过验收之日提供 1 年的免费运维期。

2. 服务要求

(1) 内控管理系统运维期间中标方需提供系统维护和运行保障服务，保证系统不间断运行，不影响采购方使用。

(2) 在运维期内，对于采购方的服务请求，要在接报后 2 小时内响应；如果系统出现故障，在检修 2 小时后仍无

法排除，保证在 6 小时内须免费提供故障设备同档次备用设备供用户替代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为止，保证业务系统不间断地正常运行 7*24 小时故障响应。要有应急处理预案，定期和不定期做好软件和数据库的备份，在出现故障时能及时回复。

3. 付款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采购方向中标方分三期支付合同款项，具体支付情况如下：

（1）双方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款项，中标方须向采购方提供等额发票；

（2）内控管理系统验收合格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20% 款项，中标方须向采购方提供等额发票。

（3）内控管理系统试运行合格后一年内支付 50% 款项，中标方须向采购方提供等额发票。

4. 报价要求

投标报价必须是完成本项目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系统租用费、投标费、部署安装费、技术培训费、调试费、保险费、国家规定的各项税费等。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300,000.00 元，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预算控制金额及最高限价将导致废标。

5. 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确保投标文件中的人员信息及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有效。

(2) 投标人必须保守国家机密，不得泄漏采购方所提供的属国家秘密的信息和数据；未经采购方允许，不得向第三方提供本项目的相关信息或数据。

四、评标办法及评分细则

(一)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 评分细则

序号	评分因素 (100分)	权重	评分准则
1	项目报价	10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2	项目实施 方案	10	对项目工作实施方案的详尽程度与工作实施方案的合理性、可操作性、对项目重点及难点把握等进行评价。评价为优得10分，评价为良得7分，评价为中得4分，评价为差得0分。
3	项目重点 难点分析、 应对措施 及相关的 合理化建 议	20	需实现报账管理模块与现有财务核算系统衔接，在报账完成支付后，财务人员可对已支付未记账的报销单据一键自动生成双分录记账凭证，实现报账管理与财务核算系统业务数据的互联互通。 【需提供具体的整合方案、相关可行性证明材料（具有与社科院财务核算系统对接的实力或经验，提供合同或项目验收单证明材料）及对接后系统高清截图。全部满足得20分，仅提供整合方案和相关可行性证明材料或提供整合方案 and 对接后系统高清截图得10分，仅提供整合方案得5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4	项目经验	10	<p>投标人近三年（2018年3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内控管理系统开发项目经验且项目已通过验收，每提供1份有效业绩得2.5分，最高得10分。</p> <p>【要求提供合同关键信息页（通过合同关键信息无法判断是否得分的，也可以提供能证明得分的其它证明材料，如合同甲方出具的证明文件等）及验收报告作为此项的得分依据。】</p>
5	项目负责人	15	<p>项目负责人具备PMP项目管理专业人士资格认证证书、中级（或以上）软件设计师证书及ITIL Foundation（或以上）认证证书，具有区级及以上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建设项目经验的得15分。</p> <p>【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相关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工作经验证明及近三个月（具体指2021年1月至2021年3月）的社保缴纳证明】</p>
6	项目技术组成人员	15	<p>需为本项目安排至少8人组成的项目团队成员，在此基础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的，得4分； 2. 具有网络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的，得4分； 3. 有5名及以上人员具有内控管理系统开发实施经验的，得7分。 <p>【须为投标人自有员工，提供相关人员的证书复印件、工作经验证明及近三个月（具体指2021年1月至2021年3月）社保缴纳证明。】</p>
7	企业实力	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投标人具有ITSS（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叁级（或以上）证书得8分； 2.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通过年审，得7分。 <p>【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且证书日期必须在有效期内。】</p>
8	本地服务能力	5	<p>深圳企业，或非深圳企业但在深圳市有合法注册的分公司或办事处等机构的，得5分。</p> <p>【须在投标文件中就设立的机构类型进行说明，并提供工商局或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有效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营业执照），否则不得分。】</p>